慈利县第一中学2024年度校园引才

公 告

为大力实施人才强县战略，切实做好慈利县第一中学2024年校园引才工作，根据县委组织部《慈利县2024年度校园引才公告》文件精神，结合实际，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引进计划

本次校园引才共4名。具体岗位及要求见附件1。

二、时间安排

2024年11月28日至11月29日

三、拟进高校

湖南师范大学

四、引进对象及条件

（一）引进对象

普通高校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含2025届高校毕业生，本科学历人员高等教育阶段起始学历为全日制本科），不包括民办院校、独立院校。

（二）基本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

**3.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行；**

**4.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和心理素质；**

**5.具备岗位所需的专业或技能条件；**

**6.岗位所需要的其他条件。**

（三）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得报名：

1.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或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

2.尚未解除党纪、政纪处分或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

3.涉嫌违法犯罪正在接受司法调查尚未作出结论的人员；

4.在各级各类人事考试招录中因违反《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被记入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应聘人员诚信档案库，且记录期未满的人员；

5.法律、政策规定不得聘用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其他情形人员；

报名人员不得报考聘用后即构成应回避关系的岗位。

（四）其他说明

**1.年龄要求：以2024年11月1日为时间点计算（含11月1日），比如报名人员的年龄要求“30周岁及以下”，是指1993年11月1日以后出生；**

**2.学历、学位要求：报考人员应符合《岗位表》（附件1）中相应岗位的学历、学位要求，具有国家承认的学历（学位）并取得毕业证书，结业证书、肄业证书等不符合要求。对有疑义的国民教育学历（学位），以县教育局认定的结果为准；**

**3.资格要求：具有高中相应学科教师资格证；**

**4.普通话等级证要求：报考语文教师岗位要求具有普通话二级甲等及以上等级证书，报考其他岗位要求具有普通话二级乙等及以上等级证书；**

**5.2025届高校应届毕业生可暂凭加盖毕业院校就业部门印章的含学业成绩的毕业生就业推荐表和就业协议书原件及岗位要求的其他相关材料报名、参加资格审查，但须在2025年9月30日前提供毕业证、学历学位证、教师资格证、普通话等级证书原件，否则不予聘用；**

**6.报名人员的专业应严格按照学历（学位）证书填写。**

五、引进程序

本次人才引进，根据《慈利县人才引进培养管理办法》（慈人才发〔2021〕1号）第七条规定，采取免笔试直接进行面谈和面试的方式。按照报名、资格审查、考试、实地考察、签订预聘用合同、体检、研究与聘用等程序进行。工作步骤如下：

**（一）报名**

**1.报名采取网上报名和现场报名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每人限报一个岗位。**

**（1）网上报名：**

**报名时间：2024年11月25日—2024年11月27日。**

**报名方式：填写《慈利县第一中学2024年度校园引才报名表》（见附件2）**[并将电子稿发送至邮箱zjjclyz1906@126.com](mailto:并将电子稿发送至邮箱2337388197@qq.com)**。**

**（2）现场报名：**

**报名时间：2024年11月28日14:00—17:30。**

**报名地址：湖南师范大学（待定）。**

**（二）现场资格审查**

**1.资格审查时间：2024年11月28日14:00—17:30**

**2.资格审查地点：湖南师范大学（具体地点待定）。**

**3.所有网上报名者和高校现场报名者均须在规定的时间到指定地点进行现场资格审查。应聘者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学历和学位证书、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表（2025年毕业生提供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普通话证、教师资格证（要求持有相应学科的高中教师资格证，2025年毕业生须在2025年7月31日前提供相应学科的高中教师资格证）等与所报考岗位相关证件原件和复印件各一份，本人近期同底免冠一寸照片3张等相关证件资料。**

**4.各种获奖证书（含奖学金）原件及复印件现场审验。**

**5.《慈利县第一中学2024年度校园引才报名表》（见附件2）。**

**6.资格审查合格人员面谈前领取准考证。**

**7.资格审查贯穿人才引进工作全过程，任何环节发现引进对象不符合岗位报名条件或提供的材料弄虚作假，一经查实，取消考核或引进资格。**

**8.资格审查合格的人员，方可进入面谈程序。**

**（三）考试**

**1.确定开考岗位**

**按资格初审合格人数与招聘岗位计划数不低于3：1的比例确定。对少数专业特殊或确实难以形成竞争的岗位，经县委人才办和县教育局批准，适当降低开考比例或相应核减招聘岗位计划。**

**2.面谈**

**时间：2024年11月28日下午**

**地点：湖南师范大学（具体地点待定）**

**面谈工作在县委人才办指导下开展，由主管部门、人社部门和各用人单位分管人事的领导组成面谈考官，县纪委监委全程监督，主要了解考生个人基本情况、综合能力、在校成绩、对个人职业的规划等情况。根据面谈情况确定是否进入面试。**

**2.面试**

**时间：2024年11月29日上午**

**地点：湖南师范大学（具体地点待定）**

**面试工作在县委人才办指导下开展，主管部门和各用人单位带领相关领域专家（考官）现场进行考核，县纪委监委全程监督。面试方式为教学试讲（微型课）。教学试讲总分为100分。考核内容由考试考务工作小组随机确定，应聘者现场备课40分钟，试讲15分钟。教学试讲成绩采用百分制，统分时去掉一个最高分、去掉一个最低分，其余评委评分的平均值即为教学试讲成绩（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成绩当场公布。为保证招聘质量，拟聘用人员教学试讲成绩未达70分（含70分）以上的，不得进入考察程序。**

**（四）考察**

**由主管部门牵头，用人单位参与，县纪委监委全程监督，成立联合考察组就地进行考察，突出政治标准，重点考察报名人员在政治思想、道德品质、能力素质、遵纪守法、廉洁自律、岗位匹配等方面的情况以及学习工作和报名期间的表现。同时要核实是否符合规定的报名条件，提供的报名信息和相关材料是否真实、准确、有效。考察结束后，由考察组根据考察情况作出考察结论。**

**（五）签订预聘用合同**

**根据岗位引进计划数，按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等额确定预聘用人选，由用人单位现场签订预聘用合同，主管部门鉴证。预聘用合同签订后，用人单位初步拟定报到时间，拟聘用人员须在规定时间内到用人单位人事科（股）报到。**

**（六）体检**

**体检工作在本县二级医院进行，由主管部门会同用人单位组织实施，县纪委监委全程监督。体检标准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等有关规定执行。不按规定要求进行体检的，视为放弃体检。报名人员在体检过程中弄虚作假或故意隐瞒真实情况的，按有关规定处理。体检合格者才能进入聘用程序。**

**（七）研究与聘用**

**县委人才办依据县教育局报送的预聘用人选确定拟上会审批人选，经县委组织部部务会审定后，提请县委常委会（县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研究审批，并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的，由县委人才办下发聘用通知，办理正式聘用手续。聘用人员在慈利县服务年限不得低于五年（含试用期12个月）。试用期满不合格的，取消聘用。对未满服务年限单方面要求解除聘用合同的，在完全履行违约责任（按慈人才发〔2022〕6号执行）并经县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研究审批同意后，方可办理人事档案转移手续。**

六、引进待遇

**根据县人才办相关文件精神，引进到我县工作且签订协议服务满五年（含试用期12个月）以上的人才，除享受国家规定的事业单位工资待遇外，还享受如下政策待遇。**

（一）生活补贴。引进的博士研究生或正高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人员，五年内每人每月享受生活补贴5000元；引进的硕士研究生或副高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人员，五年内每人每月享受生活补贴2000元；引进的本科毕业生，五年内每人每月享受生活补贴1000元。

（二）住房保障。在慈利县城无住房的，可以入住人才公寓。引进人才在慈利县城购买首套住房，在五年服务期满后，凭购房合同和税务部门开具的购房发票一次性领取安家补贴：引进的博士研究生或正高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人员每人一次性补贴20万元；引进的硕士研究生或副高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人员每人一次性补贴10万元；引进的本科毕业生每人一次性补贴5万元。

（三）公共保障。发放人才绿卡，对人才引进相关事项实行“一站式”服务，其党员组织关系转入、人事关系转入、户口迁移、配偶随迁、子女入学、社会保险等服务事项，均由用人单位负责办理。

**七、其他事项**

**人才引进工作由县纪委监委全程监督，做到信息公开、过程公开、结果公开，同时接受社会各界监督。如发现违纪违规问题将对相关责任人进行严肃处理。**

**报名人员应准确填报个人联系方式，并在全部人才引进过程中保持通讯畅通，因个人通讯不畅造成的一切后果自负。**

**本《公告》未尽事宜，由县委人才办商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教育局负责解释。**

**政策咨询电话：**

**0744—3234436（县委人才办）**

**0744—3225086（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0744—3237708（县教育局）**

**0744—3257006（慈利县第一中学）**

**监督电话：**

**0744—3237732（县纪委监委驻县教育局纪检监察组**

**附件：**

**1.慈利县2024年度校园引才岗位计划表**

**2.慈利县2024年度校园引才报名表**

**中共慈利县委组织部**

**慈利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慈利县教育局**

**慈利县第一中学**

**2024年11月 22日**

附件1

慈利县第一中学2024年度校园引才岗位计划表

| 序号 | 引进单位名称 | 单位 性质 | 引进岗位 | 引进  计划 | 引进对象报名要求 | | | | | | 引进单位 | 引进单位联系方式 |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专技 | 年龄  要求 | 最低学历学位要求 | 专业要求 | 职称  要求 | | 其他要求 | 待遇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1 | 慈利县第一中学 | 全额事业 | 语文老师 | 1 | 30周岁以下 | 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  | 具有高中语文教师资格证 | 表现优秀者学历可放宽至全日制本科 | | 按慈人才发〔2021〕1号、2号文件执行 | 赵福成 | 13807441674 |  |
| 2 | 物理老师 | 2 | 30周岁以下 |  | 具有高中物理教师资格证 |
| 3 | 历史老师 | 1 | 30周岁以下 |  | 具有高中历史教师资格证 |

附件 2

慈利县第一中学2024年度校园引才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别 | |  | 民族 | |  | 出生  年月 |  | | 一寸正面  免冠彩照  （电子版） |
| 籍　贯 |  | | | | 身份证号 | |  | | | |
| 学 历 |  | 毕业  院校 | |  | | | 所学  专业 |  | | |
| 学 位 |  |
| 入党  时间 |  | 专业技术职务 | |  | | | 执业  资质 |  | | |
| 报考  岗位 |  | | | | | | 档案保管单位 | |  | | |
| 家庭  住址 |  | | | | | | | 手机  号码 | |  | |
| 家  庭  主　　　要　　　成　　　员 | 称谓 | | 姓 名 | | | 政治面貌 | | 工作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个  人  简  历 |  | | | | | | | | | | |
| 与应聘岗位相关的实践经历或取得的主要成绩 |  | | | | | | | | | | |
| 诚 信  承诺书 | 我已认真阅读《公告》，理解其内容。我郑重承诺：本人提交的个人信息资料真实准确，自觉遵守人才引进纪律，诚信应聘。如本人提供信息不真实，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资格审查意 见 | 经审查，该同志符合报名资格条件。  初审人签名： 复审人签名：  人才引进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意 见 |  | | | | | | | | | | |

备注：个人简历从本人高中开始填写，简历年限需连续。